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在政协第十三届全国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

(2018年3月3日)

俞正声

各位委员：

我代表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十二届全国委员会常务委员会，向大会报告过去五年工作，提出今后工作建议，请予审议。

一、五年工作的回顾

中共十八大以来的五年，是党和国家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的五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团结带领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统揽伟大斗争、伟大工程、伟大事业、伟大梦想，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推动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了新时代。

五年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加强对人民政协工作的全面领导。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发表重要讲话，提出一系列新思想新论断新要求，科学回答了人民政协事业发展的重要理论和实践问题。中共中央制定社会主义协商民主建设、爱国统一战线、人民政协协商民主建设、人民政协民主监督工作等重要文件，作出中央政治局常委会研究政协年度协商计划，听取政协党组工作汇报，完善政协党的领导体制等制度安排。政协全国委员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全面贯彻中共十八大和十九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作为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的主轴，完善协商议政格局，强化民主监督职能，拓展团结联谊工作，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推动人民政协事业在继承中发展、在发展中创新，开拓了团结民主、务实进取、蓬勃发展的新局面，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势和特点，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中的不可替代的作用，作出了重要贡献。

(一)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决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集中统一领导

以思想政治建设为统领，打牢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政治基础。深入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召开常委会专题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刻理解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全面从严治党重大部署，结合实际贯彻落实。有计划、分专题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召开主席会议、理论研讨会议和座谈交流会等，集中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人民政协成立65周年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向地方政协发出学习通知，在人民政协形成学讲话、抓落实、促工作的良好氛围；采取常委会学习讲座、报告会等形式，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5周年、纪念中国人民抗日战争暨世界反法西斯战争胜利70周年、纪念红军长征胜利80周年、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庆祝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0周年、庆祝香港回归祖国20周年等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引导广大委员从中华民族迎来了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的历史进程中深化认识，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中共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聚焦党和国家中心任务，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协商议政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调研议政。把围绕“十三五”规划制定和实施献计出力作为工作主线，就规划制定用3个月时间密集开展56项次议政活动，召开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集中献计献策，形成专题报告。着眼贯彻新发展理念和实施“十三五”规划，科学选题，合力攻坚，推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重点工作贯彻落实。紧扣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分8次深入13个省区调研，既有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的综合献策，也有专题协商会、双周协商座谈会的专项议政，议题涉及“三去一降一补”、振兴实体经济

、创新驱动发展、培育新动能、军民融合发展、品牌建设等方面。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每季度召开宏观经济形势分析会。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抓住突出环境问题，围绕主体功能区规划建设、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森林草原等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完善生态补偿机制、小型农田水利建设、推进国家公园体制试点、治理过度包装和垃圾资源化处理等调研议政，每年专题分析资源环境态势，助力美丽中国建设。

瞄准全面深化改革和全面依法治国重大任务精准建言。坚持支持改革、服务改革，共开展185次视察调研和协商议政活动，报送74份专题报告和信息。抓住经济体制改革重大问题，就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深入调研，提出探索基本经济制度有效实现形式、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等建议。围绕深化改革关键问题，就简政放权、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加强基础研究提升原始创新能力、改革科技评价体系、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促进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协商议政。针对东北三省工业转型升级难点问题，由3位副主席带队，分16个子课题，深入22个市州，87家企业座谈讨论，形成专题报告，并召开专题协商会集中提出建议。

配合跟进全面从严治党战略部署贯彻落实。将党风廉政建设列为为重点协商议题，先后两次召开常委会议，从巩固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完善监督体系、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等方面提出建议。支持委员围绕加强党的建设重要问题建言献策。

(三)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为保障和改善民生建言献策

坚持履职为民，抓住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实际问题，共开展171次视察调研和协商议政活动，每年组织委员开展教师节慰问和科技、文化、卫生、体育下基层活动。着眼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针对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和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困难学生资助等问题深度建言，推动教育事业全链条发展。着眼实施健康中国战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紧扣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从妇女儿童保健、青少年疾病预防、职业病防治、全民健身和体育产业到安宁疗护，从公立医院改革、民营医院发展，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仿制药质量到医患关系改善，开展系列履职活动，促进人民健康全周期保障。着眼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文化需求，围绕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坚定文化自信讲好中国故事、社会主义文艺繁荣发展、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与保护等协商议政，助力文化建设全方位推进。着眼民生关切，就食品安全监管、无障碍环境建设、住宅房地产调控、去产能过程中职工就业再就业、大学生和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养老及医养结合等问题，建筑环卫工人、农民工、残疾人、留守儿童等群体权益保障深入协商，对涉及群众生活的问题全量式关注。

(四)推进政协协商民主建设，形成协商议政新局面

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政协协商民主建设重大改革举措，对政协协商民主建设实施意见贯彻执行情况开展阶段性评估，通过实地调研检查，推广经验，查找不足，改进工作，进一步完善以全体会议为龙头，以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和专题协商会为重点，以双周协商座谈会、对口协商会、提案办理协商会等为常态的协商议政格局。建立制定年度协商计划制度，增加协商密度，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由每年1次增加到2次，专题协商会由每年1次增加到至少2次。创建双周协商座谈会制度，优化参与构成，合理确定议题，强化讨论交流，参会委员以民主党派成员和无党派人士为主，选择切口小、社会关注度高的具体问题议深议透，共举办76次，已成为政协协商民主经常性平台和重要品牌。坚持民主协商、平等议事，多向沟通协商和多方互动

交流、综合报告与专题信息相结合方式报送重要成果成为制度化安排。协商民主的生动实践，调动了委员履职参与积极性，参加各类视察考察调研、协商会议活动的委员共1635名，2.85万人次。

(五)加强和改进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政策和重要决策部署贯彻落实

强化政协民主监督职能，发挥协商式监督特色优势，重点监督党和国家重大改革举措，重要决策部署贯彻执行情况，通过调研掌握情况、围绕履责不力提出批评、针对存在不足督促改进。重点监督性议题纳入年度协商计划，寓监督于会

议、视察、提案、专题调研、大会发言、社情民意信息等工作之中，做到监督有计划、有题目、有载体、有成效。视察调研的监督性议题逐年增加，由2015年的12项占11%，发展到2017年的20项占28%，开展营改增执行情况、全面两孩政策实施等监督性调研协商活动。每年聚焦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相关视察调研涉及17个省区市，遍及脱贫攻坚主战场。鼓励和支持委员参与对口帮扶实践，推动形成脱贫攻坚合力。2016年、2017年连续两年围绕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召开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2017年“实施精准扶贫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专题议政性常委会议前，6位副主席带队、101名委员参加，随机走访、进村入户，以全面调研和专题调研两轮调研压茬进行为主干形式，以问卷调查为典型支撑，辅以分析24个贫困县财政支出情况专项调研和有关地方政协协同调研，着力解剖麻雀、发现问题；会上多角度分析论证，集中提出意见；会后继续跟进，促进落实。创新监督方式，针对腾格里沙漠污染治理等问题，明查暗访综合运用，深入一线摸准情况，追踪监督推动整改。

(六)充分发挥统一战线组织作用，做好凝聚力量工作

深入学习贯彻第二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中央第六次西藏工作座谈会、全国宗教工作会议等会议精神。促进各党派和无党派人士的团结合作，通过联合调研、共同举办协商活动等方式，为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在政协更好发挥作用创造条件。邀请党外知识分子、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等参加政协活动。

召开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专题协商会。参加庆祝西藏自治区成立50周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成立60周年、内蒙古自治区成立70周年等活动。围绕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管理、民族地区产业布局和城镇化建设、西部农牧区虫病防治、少数民族戏剧传承与发展等深入调研，促进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开展培养宗教界青年代表人士、宗教教职员人员社会保障等调研，就修订《宗教事务条例》提出建议。坚持举办少数民族宗教界委员座谈会，反映社情民意，旗帜鲜明反对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极端活动。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方针，支持委员在特别行政区事務中发挥积极作用，对全国人大常委会就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第104条的解释正面发声，参与庆祝香港回归祖国20周年活动，深做细做港澳青少年工作，推动爱国爱港爱澳力量发展壮大。在坚持体现一个中国原则的“九二共识”基础上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加强与台湾民意代表机制化交流，就台资企业转型升级、在大陆就读台湾学生就业等开展调研，坚决反对“台独”分裂行径。邀请侨胞列席政协大会、回国考察，组团出访慰问侨胞、广交朋友。举办纪念孙中山先生诞辰150周年大会及系列活动，激励中华儿女共同致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七)广泛开展对外友好交往，为营造良好外部环境作出积极贡献

服务国家外交大局，务实开展高层交往，推动共建“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对接等方面合作。推进公共外交和人文交流，加强同外国政治组织、相关机构、媒体智库和各界人士联系沟通，讲好中国故事，广泛宣传当代中国发展成就、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社会主义协商民主、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发挥专门委员会、中国经济社会理事会、中国宗教界和平委员会作用，就台湾、涉藏、涉疆等问题阐明我国主张，维护国家核心利益。运用中欧圆桌会议等机制，加强与相关国际协会及成员的交流合作。

定期召开国际形势分析会，就建立新型国际关系等提出建议，就加强我国卫生援非工作等调研协商。共组织114个团组出访，接待66个团组来访。全国政协现与149个国家的292个机构和15个国际性或区域性组织建立了联系。

(八)大力加强自身建设，提高政协履职能力和水平

着力提高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高度重视政协章程修改工作，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征求意见，严格按照程序积极稳妥推进，提出部分修改政协章程的建议。制定修订委员履职工作规则、双周协商座谈会工作规程、各专委会工作指南等20项制度，推进政协协商民主、专委会工作等基础性

着力提高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高度重视政协章程修改工作，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征求意见，严格按照程序积极稳妥推进，提出部分修改政协章程的建议。制定修订委员

履职工作规则、双周协商座谈会工作规程、各专委会工作指南等20项制度，推进政协协商民主、专委会工作等基础性

着力提高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水平。高度重视政协章程修改工作，坚持党的领导，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征求意见，严格按照程序积极稳妥推进，提出部分修改政协章程的建议。制定修订委员

件，办复率99%。重视大会发言工作，完善发言协商遴选机制，邀请地方政协委员交流履职经验。强化社情民意信息舆情汇集和民意表达功能。做好来信来访工作。做好抗日战争胜利70周年等重大选题史料征集出版工作。发挥中国政协理论研究会作用，加强对政协协商民主、民主监督等问题的研究。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加大政协履行政策宣传力度。

贯彻全面从严治党部署，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完善全国政协党的领导体制，在9个专门委员会设立分党组，加强政协党组对机关党组和各分党组的领导，从组织体系、制度机制上确保了中共中央集中统一领导在政协的贯彻落实。按照懂政协、会协商、善议政和守纪律、讲规矩、重品行要求，抓好政协委员队伍建设和委员特别是新任委员学习研讨班、报告会等32次，1万余人次参加。制定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具体措施，设立大会会风会纪督查组，严格规范履职活动，严肃会纪，改进会风文风。依照章程撤销令计划、苏荣、孙怀山等38人全国政协委员资格。多措并举推进机关建设，加大巡视整改力度，支持中央纪委驻政协机关纪检监察组监督执纪问责，营造良好政治生态。召开地方政协工作经验交流会、地方政协秘书长座谈会，确保中共中央决策部署和对政协工作要求落实到位。

各位委员，五年来的成绩，是中共中央高度重视、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各级党委和政府及社会各界热情帮助、鼎力支持的结果，是人民政协各参加单位、各级组织和广大委员团结协作、共同奋斗的结果。我代表十二届全国政协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也要看到，有些工作同新时代新任务的要求相比、同人民群众期待相比还有一定差距。一些调研议政活动还存在调查浮于表面、深入实际不够的问题，民主监督的方式方法和制度化建设还需进一步探索，团结联谊的范围和渠道还有待进一步拓展，发挥委员作用还需进一步强化，专门委员会联系界别、联系委员的工作还需进一步改进，机关建设还有薄弱环节，对地方政协工作指导还不够，等等。这些都需要切实加以改进。

二、五年工作的主要体会

五年来，十二届全国政协在实践探索中积累了一些有益经验，形成了一些规律性认识和体会。

(一)坚持发挥中国共产党的领导。这是人民政协必须恪守的根本政治原则。这是人民政协工作的优势所在、活力所在。

人民政协是庄严的政治组织，政协委员是荣誉更是责任，必须重视发挥委员作用、建设过硬委员队伍。要尊重委员主体地位，保障委员民主权利，完善委员联络和履职保障制度，发挥政协专委会、界别、机关等联络服务委员的作用，功夫用在平时，联络贵在经常，服务贯穿始终，让每一位委员都有组织依托、有联络渠道、有平台发挥作用，把人民政协打造成团结之家、民主之家、和谐之家。

要全面加强委员队伍建设，坚持思想政治引领，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在道

路、方向、目标上形成统一意志和步调；坚持委员坚定贯彻执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要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加强对机关党组、专门委员会分党组的领导，形成上下贯通的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把党的主

张通过民主程序转化为政协组织的决定，做到人民政协一切重要工作在党的领导下展开，一切重要活动围绕党中央部署和对政协工作要求落实到位，一切重要安排在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报党委审批后实施。

(二)坚持人民政协性质定位。这是人民政协工作的根本政治原则。人民政协是庄严的政治组织，政协委员是荣誉更是责任，必须重视发挥委员作用、建设过硬委员队伍。要尊重委员主体地位，保障委员民主权利，完善委员联络和履职保障制度，发挥政协专委会、界别、机关等联络服务委员的作用，功夫用在平时，联络贵在经常，服务贯穿始终，让每一位委员都有组织依托、有联络渠道、有平台发挥作用，把人民政协打造成团结之家、民主之家、和谐之家。

要全面加强委员队伍建设，坚持思想政治引领，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在道

路、方向、目标上形成统一意志和步调；坚持委员坚定贯彻执行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要发挥政协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加强对机关党组、专门委员会分党组的领导，形成上下贯通的组织体系和工作机制，把党的主

张通过民主程序转化为政协组织的决定，做到人民政协一切重要工作在党的领导下展开，一切重要活动围绕党中央部署和对政协工作要求落实到位，一切重要安排在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报党委审批后实施。

(三)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这是人民政协履行职能的基本遵循。党和国家事业大局具有全局性、战略性。人民政协只有在大局下思考、在大局下行动，才能明确主攻方向、把握着力点、彰显意义价值。要聚焦党和国家中心任务，想党

和国家所想、急党和国家所急，自觉投身新时代人民政协事业不断推向前进。

(四)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这是人民政协组织的本质要求和标志性特征。在人民政协，团结是方向、是目的，民主既是目的，也是手段，团结就是力量，民主才有活力。要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旗帜，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坚持一致性

扣人民群众生产生活，紧扣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紧扣贯彻落实党和国家重要决策部署需要解决的问题，精准建言出实招，集合众智克难关。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政协为人民，把更好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作为政协全部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更加深入地关注民计民生，努力让人民群众感到政协离自己很近、政协委员就在身边。

(四)坚持团结和民主两大主题。这是人民政协组织的本质要求和标志性特征。

在人民政协，团结是方向、是目的，民主既是目的，也是手段，团结就是力量，民主才有活力。要高举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旗帜，坚持大团结大联合，坚持一致性、多样性和统一领导。把学习领会贯彻党的创新理论同过去五年党和国家事业的历史性变革结合起来，同今后工作战略部署结合起来，紧密联系政协实际找到落实基点，切实在工作中贯彻下去、体现出来。

(二)聚焦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重大问题献计出力。把握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和社会主要矛盾变化，以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迈进为履主攻方向，以解决好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问题为工作着力点，建睿智之言、出务实之力。聚焦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瞄准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紧扣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协商集中议政，强化监督助推落实。今年着重开好深度贫困地区脱贫、污染防治专题议政会。适应新时代发展要求，围绕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乡村振兴战略、区域协调发展、可持续发展战略、军民融合发展战略等专题议政，找准突破口，集中力量突破，努力增共识、促团结。

(五)坚持在继承中发展、在发展中创新。这是人民政协事业发展的不竭动力。人民政协是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统一战线理论、政党理论和民主政治理论同中国具体实践相结合的伟大创举，在建立新中国、建设新中国、探索改革路、实现中国梦的光辉实践中不断发展壮大。过去五年，人民政协在已有工作的基础上，从完善政协党的领导体制、形成协商议政新局面、加强和改进民主监督、坚持协商式监督特色优势，把握好监督的方向和原则、节奏和力度，重点围绕中共十九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开展监督工作，增加监督性议题比重，融协商、监督、参与、合作于一体，注重监督实效，更好发挥政协民主监督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中的独特作用。完善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和反馈机制，加强跟踪督促，推动协商成果有效转化为政策和具体工作举措。

(三)充分发挥人民政协作为协商民主重要渠道和专门协商机构作用。把协商民主贯穿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